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18-038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6月8日，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18年6月7日通过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所有参会人员。会议由董事长郭庆先生主持，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殷筱华回避表决。

鉴于公司实施了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时拟激励对象林妮娜、廖文正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部分拟授予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由105万份调整为112.875万份，其中首次授予数量由87.29万份调整为86.31万份，预留部分由17.71万份调整为26.565万份，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45万股调整为48.375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数量由37.41万份调整为36.99万股，预留部分由7.59万股调整为11.385万股。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18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了以上调整事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殷筱华回避表决。

同意 2018 年 6 月 8 日为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 10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863,100 份股票期权，首次授予 369,900 份限制性股票。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3、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扩大融资渠道，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各家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含 5.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内可循环使用，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贸易融资、信用证、保函等，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日常营运资金的实际需求和按照资金使用审批权限相关规定来确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郭庆先生或其授权人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本次申请授信事项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授信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实施

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将从人民币 8,000 万元增加至 12,000 万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为 369,900 股，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20,000,000 元增加至 120,369,900 元。

公司将依据以上事项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章总则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 万元。	第一章总则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369,900 元。
第三章股份第一节股份发行第二十四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8,00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8,000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第三章股份第一节股份发行第二十四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120,369,90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20,369,900 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除此之外，本公司章程中的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章程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章程》。最终版本以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通过为准。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42）。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8日